

德市罗行发〔2017〕33号

德阳市罗江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罗江县宏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机械设
备设计、制造、加工、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的批复

罗江县宏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机械设备设计、制造、加工、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罗江区蟠龙镇合兴村二组。项目主要内容：利用场地上原有的厂房和附属用房建设“机械设备设计、制造、加工、销售项目”，年生产塑化机 30 套。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9 万元。

项目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中允许类，罗江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2017-510626-41-03-198150】FGQB-0552号文备案，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部分用地已取得土地证“罗江县国用（2008）140号”，为工业用地，其余部分罗江县蟠龙镇人民政府出具用地证明，属于建设用地，同意选址建设，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专家对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该项目在拟选地址按照报告表规定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营运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必须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落实内部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管理制度等工作。

（二）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全面、及时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有效控制和减小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避免施工扰民。建筑废渣及时清运至市政部门指定地点处置，严禁随意倾倒。

（三）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废水隔油处理后转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废水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肥，不

得外排；车间、危废暂存间等做好防渗处置，防止地下水污染。

（四）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设置焊烟净化器对焊接烟尘进行处置，加强车间通风，确保各项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设置减震，确保噪声达标不扰民。

（六）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妥善处置。废边角料、金属碎屑外售回收商，生活垃圾交环卫处置。废机油、废乳化液等危废交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建设规范的危废储存设施，设置醒目标志。按报告表要求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三、项目开工前，必须依法完备行政许可相关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文件批复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

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有审批权限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重新审核。

五、由罗江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日常环保监督管理。

德阳市罗江区行政审批局

2017年12月29日